



S.A.S. DRAGON HOLDINGS LIMITED

時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4)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業績公佈

摘要

- 本集團營業額增加30.2%至約港幣2,407,088,000元
-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增加37%至約港幣74,592,000元
- 股東應佔溢利增加49.2%至約港幣35,108,000元
- 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港幣122,799,000元
- 資產淨值總額增加13%至約港幣342,369,000元
-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46.5%至約港幣14.97仙

時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經審核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2,407,088	1,848,307
銷售成本		(2,250,138)	(1,727,882)
毛利		156,950	120,425
利息收入		268	969
其他經營收入		5,713	9,591
分銷成本		(14,529)	(13,666)
行政支出		(83,190)	(73,546)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	1,000
投資證券減值虧損		-	(1,991)
經營溢利		65,212	42,782
融資成本		(12,867)	(10,11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9)	(259)
除稅前溢利	3	52,256	32,413
稅項	4	(7,929)	(5,335)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44,327	27,078
少數股東權益		(9,219)	(3,551)
本年度溢利		35,108	23,527
股息	5	8,977	2,301
每股盈利	6	14.97仙	10.22仙
基本		14.97仙	10.22仙
攤薄		14.97仙	10.22仙

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58,000	58,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431	82,596
商譽	1,369	3,040
負商譽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72	561
投資證券	4,981	2,116
會所會藉	4,459	4,459
遞延稅項資產	165	167
	<u>149,877</u>	<u>150,939</u>
流動資產		
存貨	255,161	217,55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09,554	464,516
應收票據	42,926	-
投資證券	2,602	-
可收回稅項	723	6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78,128	38,8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4,671	28,935
	<u>833,765</u>	<u>750,48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3,684	174,643
應付票據	66,541	49,919
應繳稅項	7,102	3,112
融資租約承擔－於一年內到期	219	192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329,549	348,386
	<u>587,095</u>	<u>576,252</u>
流動資產淨值	<u>246,670</u>	<u>174,235</u>
	<u>396,547</u>	<u>325,17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254	23,014
儲備	318,115	280,992
	<u>342,369</u>	<u>304,006</u>
少數股東權益	<u>6,855</u>	<u>11,671</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於一年後到期	356	41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於一年後到期	43,609	5,921
遞延稅項負債	3,358	3,163
	<u>47,323</u>	<u>9,497</u>
	<u>396,547</u>	<u>325,174</u>

附註：

1. 呈報基準

編製此等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按業務及地區分類分析如下：

(a) 業務分類

二零零四年

	經銷電子產品 港幣千元	經銷運動產品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u>2,313,346</u>	<u>93,742</u>	<u>2,407,088</u>
業績			
分部業績	<u>62,505</u>	<u>8,296</u>	70,801
利息收入			268
未分配公司開支			(9,093)
負商譽之撥回	2,035	-	2,035
未分配公司收入			<u>1,201</u>
經營溢利			<u>65,212</u>

二零零三年

	經銷電子產品 港幣千元	經銷運動產品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u>1,761,894</u>	<u>86,413</u>	<u>1,848,307</u>
業績			
分部業績	<u>42,021</u>	<u>7,502</u>	49,523
利息收入			969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1,000
投資證券減值虧損			(1,991)
未分配公司開支			(8,810)
未分配公司收入			<u>2,091</u>
經營溢利			<u>42,782</u>

(b) 地區分類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收入	
	截至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香港	678,507	717,394
中國	1,359,608	827,290
台灣	339,878	276,860
其他地區	29,095	26,763
	<u>2,407,088</u>	<u>1,848,307</u>

3. 除稅前溢利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商譽攤銷(已計入行政開支)	1,671	1,67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 自置資產	8,374	8,719
– 以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188	116

4. 稅項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8,059	5,453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327)	(363)
	<u>7,732</u>	<u>5,090</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97	(13)
香港稅率更改所產生	–	258
	<u>197</u>	<u>245</u>
	<u>7,929</u>	<u>5,335</u>

香港利得稅乃依據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計算。

海外稅項乃依據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5. 股息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8仙 (二零零三年：港幣1.0仙)	4,366	2,301
二零零三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2.0仙(二零零二年：零)	4,611	–
	<u>8,977</u>	<u>2,301</u>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港幣4.0仙(二零零三年：港幣2.0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6. 每股盈利

本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 本年度溢利	<u>35,108</u>	<u>23,527</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4,503,562	230,140,720
有關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8,034	34,071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34,511,596</u>	<u>230,174,791</u>

管理層回顧

集團在這一年慶祝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十周年。回望過去多年，集團在建立客戶關係、擴大供應商網絡、提升研發能力、壯大設計工業以及強化管理層的能力方面，無不竭智盡力。這種投入與專注的精神，使集團經過多年的努力，最終成為最著名的貿易及分銷電子元件和設計方案的供應商之一。集團在二零零四年所取得的良好業績，正好成為集團努力多年的注腳。

有賴集團強大的設計工業及科研能力，以及管理層能在瞬息萬變的電子產品市場迅速掌握產品趨勢，繼而率先為客戶製定精確的解決方案，從而獲得客戶廣泛的肯定，這是集團在年內獲得優異業績的關鍵原因。本集團在年內的營業額及盈利表現均取得顯著增長，增幅分別達30.2%及49.2%。其中流動電話解決方案業務成為主要增長動力，使本集團的經銷電子元件業務錄得極理想表現。這主要是多功能流動電話在近年的銷情持續上漲，多間著名流動電話生產商對本集團的解決方案極為殷切所致。此外，本集團在經銷運動產品業務方面亦取得佳績。

集團為使經銷電子元件業務的發展更加平衡，來年除了會緊貼市場潮流，全力推廣專為多媒體流動電話而設計的解決方案，藉以繼續提升流動電話解決方案的競爭優勢外，集團亦會著重消費性電子產品、電腦產品及通訊產品業務的開拓。集團深信此舉定能進一步令業務組合得以平均發展，最終惠及集團的整體業績表現更上層樓。

財務回顧

與上年度比較，二零零四年度總體營商環境已見好轉。電子業逐步復甦，為本集團旗下電子元件及解決方案之核心業務帶來優勢，令集團脫穎而出。除此之外，經銷運動器材業務錄得穩健之溢利以及其他正面因素，亦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取得理想之業績。本集團錄得營業額港幣2,407,088,000元，較二零零三年之港幣1,848,307,000元增長30.2%。

本集團固有業務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增長37.0%至約港幣74,592,000元(二零零三年：約港幣54,461,000元)。EBITDA指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負商譽、出售固定資產收益／(虧損)、投資淨收益／(虧損)、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持有收益／(虧損)、投資物業重估盈餘、投資證券減值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虧損前之盈利。EBITDA一般用作為經營業績、槓桿作用及流動資金之指標，而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EBITDA並非呈列為經營業績之計算單位，因此不應被視為代表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本集團計算EBITDA之方式可能與其他公司相似名稱之計算不同。

股東應佔溢利上升49.2%至港幣35,108,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3,527,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4.97仙(二零零三年：港幣10.22仙)。

業務回顧

經銷電子元件業務

流動電話產品

集團在流動電話的整體解決方案中取得令人滿意的發展。集團在年內積極開拓供應商網絡及與多間流動電話元件供應商展開合作。集團亦致力擴闊客戶基礎，成功與中國十大著名流動電話生產商締結合作關係。集團更著力推廣多媒體流動電話的解決方案，為其順利推出而鋪路。

集團善用在設計工業方面的技術及研發能力，為生產商提供CMD ESD及EMI流動電話靜電保護制式的解決方案。由集團提供的SAMSUNG顯示屏解決方案，以及代理CoreLogic的JPEG解碼器、Hynix的影像感應器及Sharp的Combo Flash等專門應用於攝像功能上的組件，亦錄得極佳銷售。

為進一步降低客戶的生產成本，集團已於年內較同業率先引入兩顆芯片設計手機解決方案，此舉成功為集團引入多個新客戶。憑藉與世界著名手機元件供應商如Agere Systems等的緊密合作關係，持續為多間中國手機生產商提供基帶芯片組件解決方案。

年內，享用集團所提供的額外增值服務，如物流、技術支援、售後服務及品質監控等服務的客戶亦大幅攀升，為集團帶來穩定收益。另外，集團在現有的銷售網絡基礎上，在寧波、昆山及蘇杭增添銷售點，並整合了在中國的銷售及技術支援，以配合中國手機市場的高速發展步伐。

消費性電子產品

集團在研發方面亦取得新進展，其中掌上記事簿(PALM)的電源管理方案、數碼相機(DSC)的整套關鍵組件方案、MP3播放機的方案及DVD R/W機的方案已在年內順利推出市場。

集團的LCD TV和數碼電視設計的解決方案業務發展穩定，出口市場上的表現亦頗為突出。這主要受惠於集團強大的設計工業及研發實力，包括研發人員數目的遞增以及FAE(現場應用工程師)的技能不斷獲得提升等。

適用於攜帶式DVD機之解決方案的客戶數目在回顧年內顯著遞增。集團於薄膜晶體顯示屏幕(TFT)的業務也錄得可觀增長。在影音方面，National Semiconductor、Fairchild及Texas Instruments(德州儀器)的相關零件的銷售均錄得穩定升幅。

電腦產品

電腦行業在年內的表現平穩，隨之使集團應用在電腦圖像顯示卡(VGA Card)的記憶產品以及USB連接器、IEEE 1394連接器及AVX的被動元件之銷售亦保持穩定增長。

通訊產品

隨著電訊市場開放，電訊增值服務及高效網絡設備之需求急速增長，當中RingBack Tone(彩鈴)服務更成為業內一時佳話，不單以高上線率創佳績，更為各電訊營運商於短時間內達至收支平衡之成果。

眼看區內3G營運商相繼投入服務，對於Video服務之需求倍增，另加上Color RingBack Tone(彩話)之延續，為集團之電訊產品提供可觀收入。

憑多年代理電訊產品之豐富經驗，集團不單作為NMS Communications大中華區總代理，多年來保持穩定銷售。

經銷運動產品業務

在經銷運動產品業務方面，高爾夫球具在香港和中國市場的銷情持續向好，此項業務在中國的銷售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五成。鑑於網球運動在年內再度掀起熱潮，刺激網球運動品牌如Wilson及Babolat的營業額表現出色。

另外，集團在期內積極開拓銷售和供應的網絡，有效減低了運動產品的分銷成本，成功提升此項業務的整體毛利。

前景

展望二零零五年，全球電子行業的發展前景一片向好，為使集團在經銷電子元件業務的表現更為突出，同時使各項業務的發展更見平衡，除流動電話外，集團亦將加大在消費性電子產品、電腦產品及通訊產品的資源投入，務求提升這幾項業務對集團的整體貢獻。

另外，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於設計工業及研發方面，包括拓展別具創意的產品種類、尋求更具成本效益的設計及更精確的電子元件解決方案的內容，以滿足市場對消費性電子產品、電腦產品、通訊產品及流動電話產品的解決方案的龐大需求。為此，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與五間銀行及金融機構簽定一項為期三年、總額為港幣約一億五千六百萬元的銀團貸款協議。這筆融資不但有利集團拓展經銷電子元件業務，更會提升集團的整體經營效率和令財務狀況更為鞏固。

本集團在流動電話解決方案方面所擁有的行業地位及競爭優勢，尤其在流動電話保護方面所鑽研的新技術，如ESD及EMI，勢必為集團贏取更多優質客戶的合約。集團在來年將着力銷售多媒體流動電話的解決方案，同時向300萬像數的技術邁進。集團亦銳意擴大客戶層面，除著名流動電話生產商外，亦會與中小型方案設計客戶展開合作。在消費電子產品方面，集團將繼續推廣MP3及PMP主芯片方案及液晶顯示器，以滿足持續上升的需求量。電腦產品方面，隨著電腦行業在二零零五年的表現再度活躍，集團的記憶產品，以及其它如USB連接器、IEEE 1394連接器及AVX的被動元件之銷售將進一步獲得反映。另外，在通訊產品方面，集團正步署一系列與3G電話有關的解決方案的推廣活動，以迎接中國政府開放3G的經營牌照。

在經銷運動產品業務方面，隨著國民的收入上升及健康意識的逐漸提高，加上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步履漸近，牽動國民對各項運動的投入，對優質運動產品的需求亦大增，這促使運動產品銷情年年上升。因此，集團來年計劃進一步豐富運動品牌的組合，其中增加的包括有英國的HI-TEC高爾夫球鞋，它專利的CDT Power鞋底設計使其成為世界上第一對能增加擊球距離的高爾夫球鞋，世界頂尖球星PADRAIG HARRINGTON因穿著了它，使他在歐巡賽中的發球距離榜上從100位以外躍升到第1位。另外還有歐州名牌MAKSER高爾夫球具，它的發球杆是健力士發球最遠的記錄創造者。最後還有美國的FEEL GOLF，它專利的Full Release Grip風靡全球，有效改善左/右曲球及幫助在擊球瞬間釋放球杆，被美國Publinks Golfer雜誌評為「在這100年裡對高爾夫作出最大的改變」；另外還有它專利的「The Dart Thrower」挖起杆，其獨特的6向式杆底研磨，使其成為巡迴賽中冒起得最快的挖起杆。本集團還將積極參與國內各大型運動產品展銷會，其中包括規模最大的"中國(北京)國際高爾夫球博覽會"，藉此推廣集團旗下著名的高爾夫球品牌。集團還將通過贊助國內各地的大型賽事，以及大力拓展各種銷售網絡，進一步增加旗下運動產品的知名度及普及化。

擁有上述完善的發展策略，加上穩固的業務平臺，令時捷的業務前景一片光明。集團亦將貫徹今年的發展方針，使集團的業務發展更為平衡，並藉此擴大集團在各項業務範疇的份額。

資本結構

股東權益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304,006,000元增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342,369,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往來銀行授予之銀行信貸額作為營運資金。本集團奉行審慎理財政策，故能維持穩健財政狀況。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定期存款及現金結餘總額約為港幣122,799,000元（二零零三年：約港幣67,778,000元）。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多家銀行授予銀行信貸額，總額約為港幣877,000,000元（二零零三年：約港幣513,000,000元）。

於二零零四年，按流動資產約港幣833,765,000元及流動負債約港幣587,095,000元計算之流動比率改善至約1.4（二零零三年：約1.3），而速動比率約為1.0（二零零三年：約0.9）。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總債務約為港幣373,158,000元（二零零三年：約港幣354,307,000元），相當於股東權益總額約109.0%（二零零三年：約116.5%）。

董事經過充分考慮本集團之現金淨額狀況及目前可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後，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足財務資源應付營運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主要以港元及美元進行交易，因此所承受外匯波動風險有限。於回顧年度，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相當穩定。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大中華地區聘用約350名僱員，彼等之薪酬按其功績、資歷、能力及工作性質釐定。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保險、醫療保險及購股權計劃。

股息

董事會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4.0仙（二零零三年：港幣2.0仙），惟須獲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四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8仙（二零零三年：港幣1.0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以作登記。股息單將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寄發。

購買、出售及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並於二零零四財政年度一直生效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膺選連任。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末期業績

載有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一直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規定之所有資料的詳細業績公佈，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刊載。此外，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衷心感謝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員工。他們的努力及各股東、客戶及供應商的支持，是集團成功的關鍵。我們紳信每一位時捷集團的支持者將於不久將來分享到本集團努力的成果。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嚴玉麟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嚴玉麟先生、黃瑞泉先生、張育權先生及劉秉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樹成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炳根先生、張治焜先生、廖俊寧先生、呂明華博士及王得源先生。

* 謹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星島日報及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